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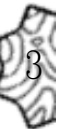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8681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華勛國小辦理本市「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
本土教育本土語文補充教材開發實施計畫－補充教材開發
線上工作坊」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113年9月4日桃華小字字第11300064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客語文場：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，共計3小時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 - (二)閩南語文場：113年10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，共計3小時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 - (三)課程講師：文化國小任孝惠老師（客語文場）、新街國小范嘉云主任（閩南語文場）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對本土語文有興趣之教師，於課務自理且不另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假登記。



三、辦理方式：採線上方式辦理，會議室連結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bah-athd-pwt>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 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 華勛國小報名，研習編號：E00041-240900002 (客語文場)、E00041-240900003 (閩南語文場)。

五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電洽華勛國小學務處，電話：(03) 4661587分機310、3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